

2013/14 年度全日制學士學位／高級文憑／基礎文憑（級別三）課程 統一收生計劃

- 合資格的申請人可透過「統一收生計劃」申請入讀全日制學士學位、高級文憑及基礎文憑（級別三）課程，參加即場面試。成功獲取錄的申請人會於面試當日接獲通知。

日期及時間

7 月 15 至 17 日（星期一至三）上午 10 時至下午 6 時

申請資格

- 參加「統一收生計劃」的申請人須符合欲報讀課程的入學條件。
- 申請人在「統一收生計劃」中只會獲派一個學位。已獲派學位的申請人於註冊限期前不能更改或取消該學位，或再次申請其他課程。
- 合資格的申請能否被取錄需視乎申請人的學歷、面試 / 測試表現（如適用）、其他學習經驗及成就以及課程學額供求情況。

	一般入學條件
學士學位課程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香港中學文憑考試英國語文及中國語文成績達第三級或以上；及 數學、通識教育 及 一科選修科目成績達第二級或以上；或 同等學歷
高級文憑課程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香港中學文憑考試五科成績達第二級或以上，包括英國語文及中國語文；或 VTC 基礎文憑（級別三）；或 VTC 中專教育文憑；或 毅進文憑；或 同等學歷
基礎文憑（級別三）課程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完成中六（新高中學制）；或 同等學歷
備註	部分課程會有特定入學條件。遞交入學申請前，請參閱入學網頁（ http://www.vtc.edu.hk/admission ）有關課程的入學條件。

申請手續

- 申請人須帶備：
 - ✓ 身份證
 - ✓ 學歷文件，如香港中學文憑考試／毅進文憑成績單的正本及副本
 - ✓ 已完成中六的下學期學業成績單或證明書
 - ✓ 學生學習概覽，及相關的證明文件
 - ✓ 其他相關學歷文件（如適用）
- 尚未遞交入學申請的申請人須要先到任何一間「統一收生中心」完成候補入學申請，包括繳付申請費港幣 300 元（只接受現金），方可參加「統一收生計劃」。
- 申請人須親身前往「統一收生中心」填妥相關表格及參加即場面試。申請人最多可選擇 5 項課程，及為每項課程填寫一個分校志願。
- 申請人須符合欲報讀課程的入學條件。在選擇課程前，請先參閱課程的入學條件。



2013/14 年度全日制學士學位/高級文憑/基礎文憑（級別三）課程
統一收生計劃

申請地點

- 申請人須親身前往下列任何一間院校參加「統一收生計劃」：

香港島：

✓ **IVE（柴灣）**
香港柴灣盛泰道 30 號
電話：2595 8333

✓ **IVE（摩理臣山）**
香港灣仔愛群道 6 號
電話：2574 5321

九龍及新界：

✓ **THEi**
新界青衣島青衣路 20A 號 2 樓
電話：2176 1456

✓ **IVE（黃克競）**
九龍長沙灣荔枝角道 702 號
電話：2361 5161

✓ **IVE（葵涌）**
新界葵涌興盛路 20 號
電話：2424 6221

✓ **IVE（觀塘）**
九龍觀塘曉明街 25 號
電話：2727 4331

✓ **IVE（李惠利）**
新界將軍澳景嶺路 3 號
電話：3928 2222

✓ **IVE（沙田）**
新界沙田源禾路 21 號
電話：2606 6227

✓ **IVE（青衣）**
新界青衣島青衣路 20 號
電話：2436 8333

✓ **IVE（屯門）**
新界屯門青雲路 18 號
電話：2463 0066

✓ **香港知專設計學院 HKDI**
新界將軍澳景嶺路 3 號
電話：3928 2222